**湖北文理学院理工学院2016年博士引进**

**公 告**

为适应学校转型发展的需要，现面向社会，广纳贤才，共谋学校未来发展大业。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引进对象**

具有博士研究生及以上学历的高层次人才，年龄一般不超过45岁，特别优秀的可适当放宽；具有博士研究生学历学位者第一学历一般应为全日制普通本科院校毕业，且本、硕、博所学专业及研究方向与岗位需求高度相关。

学院相关专业，经济、机械、汽车、电子、信息工程、计算机、法学、建筑工程等专业。

**二、引进待遇**

1.安家费：15万元（入职后，一次性支付）；

2.学院提供专业发展平台，并协助组建学术团队，提供10万元科研启动费；

3.博士到校工作后，三年内享受教授校内工资待遇，三年后按实际职称享受工资待遇；除工资和院内岗位津贴外，博士另享受学历津贴8000元/年(博士后享受学历津贴10000元/年)；

4.提供2室1厅过渡住房一套，服务期前3年内免房租；

5.岗位待遇：采用人事代理方式聘用；

6.家属安置（1人）：采用人事代理方式安置。

**三、报名需提供的材料**

1.个人简历（包括自高中开始至今的学习经历、工作经历、教学科研经历和获奖情况）；

2.相关学历和资格证书扫描件。

**四、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湖北省襄阳市襄城区尹集东街28号（大学生活动中心303室）

邮政编码：441025

联系人：朱老师

电话：15872268557

邮箱：251958782@qq.com